

# 大场镇 2022 年决算草案 和 2023 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

——2023 年 7 月 25 日在大场镇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

张东敏

各位代表：

我受大场镇人民政府委托，向大会作 2022 年财政决算草案和 2023 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，请予审议。

## 第一部分 2022 年财政决算

2022 年在中共宝山区委、区政府和镇党委的坚强领导下，在镇人大的监督和支持下，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引领，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，全镇上下紧紧围绕镇人代会年初既定的各项目标任务，扎实工作，奋力拼搏，全镇经济和社会各项事业继续保持了平稳健康的发展态势。全年，我们进一步优化支出结构，兜牢兜实“三保”支出，积极创新发展思路，努力调整工作重点，充分发挥财政职能作用，保障各项工作顺利完成。

### 一、2022 年财政收支决算

#### （一）镇级地方财政收入完成情况

2022 年全镇镇级地方财政收入完成 84897 万元，同比增长 5.92%，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%。其中：增值税 32809 万元；企业所得税 20902 万元；个人所得税 15537 万元；城建税 3205 万元；房产税 9366 万元；印花稅 2743 万元；土地使用稅 335 万元。

## （二）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决算情况

按照现行区镇财政体制结算办法，2022 年镇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09163.74 万元，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%，同比减少 25.06%，其中：税收结算财力 43232.87 万元（扣除财政性转移支付 4717.09 万元，上解援助新疆、西藏等资金 523 万元，城乡居民养老保险 756.87 万元），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65930.87 万元（其中：一般转移支付收入 14647 万元，土地增值税奖励返回 25000 万元，其他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26283.87 万元）。

## （三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

按照“突出重点、确保民生、促进发展”的工作要求，进一步优化财政支出结构，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，切实加强财政资金执行力度。

2022 年，财政总支出为 109163.74 万元，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%，主要构成：

1.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157.82 万元，占预算总支出的 7.47%。主要用于行政机关经费 3727.05 万元，党建中心经费 3314.18 万元（含居委书记经费），经济发展服务中心经费 418.76 万元。

2. 公共安全支出 130.68 万元，占预算总支出的 0.12%。主要用于司法支出。

3. 教育支出 100.86 万元，占预算总支出的 0.09%。主要用于教育经费支出。

4. 科学技术支出 12273.77 万元，占预算总支出的 11.24%。主要用于扶持企业经济发展。

5.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2309.43 万元，占预算总支出的 2.12%。主要用于镇社会事务服务中心经费，其中群众文化 1629.59 万元，群众体育 679.84 万元。

6.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916.36 万元，占预算总支出的 7.25%。主要用于社保中心经费 1880.95 万元，民政救助老龄等经费 1219.89 万元，征地养老人员生活费 2637.06 万元，行政事业单位社保缴金 2178.46 万元。

7. 卫生健康支出 30846.29 万元，占预算总支出的 28.26%。主要用于 2 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经费 7519.88 万元，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保障 915.87 万元，计划生育事务 1041.11 万元，防疫经费 21203.57 万元。

8. 节能环保支出 193.98 万元，占预算总支出的 0.18%。主要用于安全办工作经费。

9. 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31469.68 万元，占预算总支出的 28.83%。主要用于城运中心经费（含平安办）14442.4 万元，城管执法 7497.68 万元。

10. 农林水事务支出 2265.63 万元，占预算总支出的 2.08%。主要用于环境整治与绿地养护 1003.9 万元，河道养护与整治疏浚等经费 982.61 万元。

11. 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支出 8963 万元，占预算总支出的 8.21%。主要用于扶持企业经济发展。

12. 商业服务业等事务支出 1674 万元，占预算总支出的 1.53%。主要用于扶持企业经济发展。

13. 住房保障支出 2137.27 万元，占预算总支出的 1.96%。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住房保障支出 1560.68 万元，房管所经费 576.59 万元。

14. 其他支出 724.95 万元，占预算总支出的 0.66%。

#### **（四）财力平衡情况**

2022 年，全镇可支配财力为 109163.74 万元，支出为

109163.74 万元，实现收支平衡。

## **二、政府性基金执行情况**

2022 年镇级政府性基金补助收入 317.87 万元，主要为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收入 317.87 万元；政府性基金补助支出 317.87 万元，主要为社区公共体育设施建设补贴 317.87 万元。

2022 年镇级政府性基金补助收支平衡。

## **三、2022 年财政决算的特点**

### **（一）持续优化产业结构，聚焦保障重点支出**

坚持统筹兼顾、突出重点，保障科创建设、产业转型升级和提升城市能级、核心竞争力等重点领域资金需求。坚决兜紧兜牢“三保”底线，突出财政支出的公共性和普惠性，优化民生重点支出。

### **（二）加强财政资源统筹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**

加强财政资金统筹管理，切实规范部门预算执行，努力提高财政监督管理水平，完善内部监督管理机制；牢固树立过“紧日子”思想，持续强化“三公”经费管理，着力加强和规范资产管理；通过制度约束和监督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的安全性、规范性和有效性。

## **第二部分 2023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**

2023 年大场镇紧紧围绕建设宝山科创中心主阵地核心区战略目标，积极对标“北转型”的发展定位，破解发展难题，厚植发展优势，进一步提升全镇综合竞争力。财政预算安排的指导思想是：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，坚持新发展理念，建立财政收入稳步增长的长效机制；突出“保重点、压一般”，刚性支出优先纳入预算予以保障。继续强化“三公”经费管理，

深化财政预算管理改革，不断完善预算约束力和透明度，促进实现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。

## 一、2023年上半年财政收支预算执行情况

### （一）上半年镇级地方财政收入完成情况

2023年上半年完成地方财政收入53748万元，同比增长31%，完成年初预算的59%。其中：增值税25942万元；企业所得税10908万元；个人所得税7362万元；城建税2261万元；房产税5247万元；印花税1814万元；土地使用税214万元。

### （二）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

上半年度，我镇镇级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62965.85万元，镇级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60409.23万元，完成年初预算的67.12%。

支出执行情况如下：

1.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3923.25万元，占预算总支出的6.50%。主要用于行政机关经费1629.91万元，党建中心经费1395.14万元，宣传事务290.2万元，经济事务管理中心经费232.68万元。

2. 公共安全支出62.19万元，占预算总支出的0.10%。主要用于司法支出。

3. 教育支出49.11万元，占预算总支出的0.08%。主要用于教育经费支出。

4. 科学技术支出4930.96万元，占预算总支出的8.16%。主要用于扶持企业经济发展。

5.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1332.51万元，占预算总支出的2.21%。主要用于镇社会事务服务中心经费。

6.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6547.14万元，占预算总支出的10.84%。主要用于民政救助老龄经费1581.73万元，征地养老经费2393.50万元，机关事业单位社保缴费1538.34万元。

7.卫生健康支出 5619.9 万元，占预算总支出的 9.30%。主要用于 2 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经费 3446.15 万元，计划生育事务 830.74 万元，卫生办及防疫经费 742.96 万元。

8.节能环保支出 198.96 万元，占预算总支出的 0.33%。主要用于安全办经费。

9.城乡社区支出 20754.45 万元，占预算总支出的 34.36%。主要用于社区办经费 8717.92 万元，城运中心（含平安办）7875.13 万元，综合行政执法队 3453.69 万元。

10.农林水事务支出 274.32 万元，占预算总支出的 0.46%。主要用于新农办经费 233.29 万元。

11.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支出 13685 万元，占预算总支出的 22.65%。主要用于扶持企业经济发展。

12.商业服务业等事务支出 2000 万元，占预算总支出的 3.31%。主要用于扶持企业经济发展。

13.住房保障支出 938.55 万元，占预算总支出的 1.55%。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住房保障支出 735.88 万元，房管所经费 202.67 万元。

14.其他支出 92.89 万元，占预算总支出的 0.15%。

## **二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**

2023 年上半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。

## **三、认真落实年初的各项预算任务，确保 2023 年预算工作顺利完成**

### **（一）加快经济结构转型升级，培育财源求发展**

聚焦重点产业、重点领域、重点资源，积极拓展招商渠道，多措并举推进招商工作，重点引进了安擎算力、中邮通信设备、城投水务、姜歌机器人等一批优质企业落地；充分发挥环上大科技园优势和科技成果转化势能，持续完善科创生态，加速高端创

新要素聚集；环上大科技园0号、2号、4号、6号基地均已落地大场，正进一步增强对大场科创企业的孵化、赋能、加速等功能；深度推动经济转型升级，已完成中邮华东智能产业园、1876新视觉产业园等建设，大华德必易园预计今年年底前竣工开园，同时重点推进真大路片区工投、密尔克卫等项目转型，打造经济新的增长点；强化全镇资源统筹，完善集体资产、资源租赁管理，腾笼换鸟，提升产业发展能级，保持财政收入健康稳步增长，确保实现2023年收入目标。

## **（二）为民理财，聚焦保障重点支出**

发挥财政资金在稳增长、调结构、惠民生、防风险中的重要作用。重点支持保障和改善民生，支持城市精细化管理，补短板、强管理、提质量。继续发扬艰苦奋斗、勤俭节约的优良传统，控制、节减、压缩日常行政管理支出。认真落实中央、市委和区委增收节支工作要求，做好经费节减工作，加大财政资金统筹力度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。

## **（三）加强管理，深化财政改革求规范**

规范完善预算编制，进一步强化部门责任意识；调整和优化支出结构，把更多的资金投向公共服务领域；加强预算绩效评价，完善项目预算管理；全面推行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，深化政府购买服务，规范政府采购行为；规范财政资金收支行为，深化电子支付改革，加强预算执行动态监控；加大预算公开力度，夯实资产管理基础。

各位代表、同志们，2023年，让我们在区委、区政府和镇党委、镇政府的坚强领导下，在镇人大的监督指导下，紧紧围绕全镇中心工作和各项目标，坚持新发展理念，坚持以转型为纲、项目为王、改革为要、创新为上。坚定信心，扎实工作，攻坚克难，为全面完成2023年的各项任务而不懈努力！